嵊州市“富乐嵊州·村村有戏”大展演活动服务项目

|  |  |
| --- | --- |
| 采购方式： | 竞争性磋商  |
| 项目编号： | ZJBY-20240123QF |

采购单位：嵊州市商旅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单位：浙江博毅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月

**目 录**

第一章 采购公告 3

第二章 磋商响应须知 8

一 、总则 10

二、磋商采购文件 11

三、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12

四、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4

第三章 磋商方法和程序 17

一、组建磋商小组 17

二、组织磋商程序 17

三、情况说明 18

四、磋商原则 18

五、磋商小组程序 19

六、磋商响应文件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20

七、错误修正 20

八、磋商评审原则与方法 21

九、成交通知 23

第四章 项目技术规范和服务要求 25

第五章 采购合同的一般和特殊条款 27

第六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及其附件 30

**第一章 采购公告**

项目概况

 嵊州市“富乐嵊州·村村有戏”大展演活动服务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 乐采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4年2月4日 9:00:00（北京时间）前上传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ZJBY-20240123QF

2.项目名称：嵊州市“富乐嵊州·村村有戏”大展演活动服务项目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预算金额（元）：2160000.00

5.最高限价（元）：2160000.00

6.采购需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预算控制价（元） | 简要技术要求 | 备注 |
| 1 | 嵊州市“富乐嵊州·村村有戏”大展演活动服务项目 | 场次 | 180场次 | 12000元/场次 | 2160000.00 | 详见采购文件 | 本项目只允许每个供应商中一个标段 |

注：每场越剧大戏演职人员不少于25人，剧目须有完整故事情节，时长120分钟及以上；剧目种类可为越剧经典剧目、新创剧目等，展演剧目须符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内容积极向上，弘扬主旋律，传播时代正能量。

7.合同履行期限：详见采购文件。

8.本项目（ 否 ）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提供相关演出资质证明（2023年12月底前嵊州注册在编）；三年内演出税务发票或社保缴纳凭证；提供3个由申报单位独立完成演出的完整剧目视频的U盘，要求有完整故事情节，时长120分钟及以上（U盘必须在开标前快递至浙江博毅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寄送地址详见磋商响应须知）；提供参与本次展演活动的主演人员身份证件，演出时原则上不得更换。（以上资料复印件均盖单位CA章）。

4.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三、获取（下载）采购文件**

1.时间：2024年1月23日 至2024年2月2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网址）：乐采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

3.方式：在线获取

4.售价（元）：0

**四、响应文件提交（上传）**

1.截止时间：2024年2月4日9:00（北京时间）

2.地点（网址）：请登录乐采云投标客户端投标

**五、响应文件开启**

1.开启时间：2024年2月4日9:00（北京时间）

2.地点（网址）：嵊州市鹿山街道东南路387-1号（供应商通过“乐采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实行在线解密）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 （浙财采监（2022）3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助力扎实稳住经济的通知》 （浙财采监（2022）8号）已分别于2022年1月29日、2022年2月1日和2022年7月1日开始实施，此前有关规定与上述文件内容不一致的，按上述文件要求执行。

 2.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乐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乐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府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

**3.在线电子响应说明**

3.1本项目通过“乐采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实行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供应商应先安装“乐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磋商文件和“乐采云平台”的要求，通过“乐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并加密磋商响应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加密的磋商响应文件，“乐采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乐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请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进行下载；电子投标具体操作流程详见本公告附件《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通过“乐采云平台”参与在线投标时如遇平台技术问题详询95763。

3.2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磋商响应方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乐采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使用“乐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请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http://www.zjzfcg.gov.cn/bidClientTemplate/2019-05-27/12945.html%22%20%5Ct%20%22_blank%22%20%5Co%20%22CA%E9%A9%B1%E5%8A%A8%E5%92%8C%E7%94%B3%E9%A2%86%E6%B5%81%E7%A8%8B)”进行查阅；

3.3磋商响应方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磋商响应文件”上传递交至“乐采云平台”。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将被“乐采云平台”拒收。

3.4磋商响应方在“乐采云平台”完成“电子加密磋商响应文件”的上传递交后，（以邮寄形式）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以介质（U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磋商响应文件”，“备份磋商响应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标注投标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并加盖公章。

3.5通过“乐采云平台”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磋商响应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磋商响应方递交了备份磋商响应文件的，以备份磋商响应文件为依据，否则视为磋商响应文件撤回。通过“乐采云平台”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磋商响应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磋商响应文件”自动失效。磋商响应方仅递交备份磋商响应文件的，投标无效。

**4.质疑与投诉**

4.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4.2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期限内一次性提出（即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仅受理一次），逾期提出或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多次提出的质疑将不予受理、答复。

**八、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嵊州市商旅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浙江省绍兴市嵊州市三江街道官河南路699号二楼

传    真： /

项目联系人（询问）：俞丽娜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

质疑联系人：

质疑联系方式：　0575-83361386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浙江博毅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嵊州市鹿山街道东南路387-1号

传    真：/

项目联系人（询问）：求芳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5-83095382

质疑联系人：

质疑联系方式：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乐采云（https://https://www.lecaiyun.com//），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乐采云服务热线95763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CA 400-888-4636；天谷CA 400-087-8198。

**第二章 磋商响应须知**

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内 容 及 要 求 |
| 1 | **磋商项目名称及数量** | 详见《采购公告》 |
| 2 | **磋商保证金** | 本项目不适用，无须缴纳磋商保证金。 |
| 3 | **磋商报价及费用** | 1.本项目应以人民币报价；2.不论磋商结果如何，磋商响应方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本次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3.成交服务费：参照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文、[2011]534号文规定的收费标准收取，在招标成功后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支付；4.代理服务费以（转账或现金形式支付）转账账户 ：公司名称：浙江博毅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嵊州市支行广场分理处帐 号：1211026509200031378 |
| 4 | **答疑与澄清** | 各供应商如认为采购文件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应当于磋商截止时间3天前以书面形式向招标采购单位提出疑问。 |
| 5 | **转包与分包** | 不允许转包分包。 |
| 6 | **磋商响应文件的形式** | 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包括“电子加密磋商响应文件”和“备份磋商响应文件”，在磋商响应文件编制完成后同时生成）；（1）“电子加密磋商响应文件”是指通过“乐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完成磋商响应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磋商响应文件。（2）“备份磋商响应文件”是指与“电子加密磋商响应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文件（备份标书），其他方式编制的备份磋商响应文件视为无效备份磋商响应文件。 |
| 7 | **磋商响应文件份数** | （1）“电子加密磋商响应文件”：在线上传递交。（2）“备份磋商响应文件”：（自愿提交，非强制性）；用途：标书解密异常时应急使用；如果提交，密封包装后（建议以邮寄形式）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一份（邮寄地址：嵊州市鹿山街道东南路387-1号，求芳收，15958561802，以接收签收时间为准）。 |
| 8 | **磋商响应文件的上传和递交** | （1）“电子加密磋商响应文件”的上传、递交：a.磋商响应方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加密磋商响应文件”成功上传递交至“乐采云平台”，否则响应无效。b.“电子加密磋商响应文件”成功上传递交后，磋商响应方可自行打印磋商响应文件接收回执。（2）“备份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包装、递交（自愿提交，非强制性）：a.磋商响应方在“乐采云平台”完成“电子加密磋商响应文件”的上传递交后，以（邮寄形式）在磋商截止时间前递交以介质（U盘）存储的 “备份磋商响应文件”（一份）；b.“备份磋商响应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标注项目名称、单位名称并加盖公章。没有密封包装或者逾期邮寄送达至磋商地点的“备份磋商响应文件”将不予接收；c.通过“乐采云平台”成功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磋商响应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磋商响应文件”自动失效。磋商响应截止时间前，磋商响应方仅递交了“备份磋商响应文件”而未将“电子加密磋商响应文件”成功上传至“乐采云平台”的，响应无效。 |
| 9 | **采购结果公示** | 磋商结束结果经采购人确认后2个工作日内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在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zjzfcg.gov.cn](http://www.zjzfcg.gov.cn/))发布成交结果公告。 |
| 10 | **弃标函** | **为提高采购效率，节省采购成本，已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若放弃参加磋商的，请在磋商截止时间3天之前以书面形式（或加盖单位公章的电子扫描件）通知招标代理机构。** |
| 11 | **签订合同时间** |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30日内。 |
| 12 | **付款方式** | 详见《项目技术规范和服务要求》商务条款。 |
| 13 | **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 | 90天 |
| 14 | **磋商响应文件的接收** | 磋商响应方应当在磋商响应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磋商响应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磋商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磋商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磋商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磋商响应文件。磋商响应截止时间后送达的磋商响应文件，将被乐采云平台拒收。 |
| 15 | **温馨提示** | 1.请务必确保磋商响应文件制作时所用的 CA 锁与磋商响应文件解密时的 CA 锁为同一把，否则可能导致磋商响应文件解密失败。2.在磋商响应文件解密前，请务必检验 CA 锁与所用电脑的兼容性，部分电脑因 CA 驱动未正常安装、USB 接口兼容性差等原因可能造成磋商文件解密失败。 |
| 16 | **电子加密磋商响应文件的解密和异常情况处理** | 1.开标后，采购组织机构将向各供应商发出“电子加密投标响应文件”的解密通知，各供应商代表应当在接到解密通知后30分钟内自行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在线解密。2.通过“乐采云平台”成功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响应文件”无法按时解密，供应商如按规定递交了“备份投标响应文件”的，以“备份投标响应文件”为依据（由采购组织机构按“乐采云平台”操作规范将“备份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至“乐采云平台”，上传成功后，“电子加密投标响应文件”自动失效），否则视为投标响应文件撤回。3.投标截止时间前，供应商仅递交了“备份投标响应文件”而未将电子加密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至“乐采云平台”的，投标无效。 |
| 17 | **其他** | 1.投标截止后，在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不能撤销投标文件。供应商强行撤销投标文件的，应按预算金额的2%赔偿对招标代理机构造成的损失。2.中标（成交）后，供应商拒绝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中标后拒绝签订合同的，应按预算金额的2%对采购人进行赔偿；赔偿金额不足以弥补采购人损失的，供应商应继续承担超过部分的损失。3.存在下列行为的，招标代理机构将其失信行为上报政府采购主管部门，由主管部门按有关规定对其违法失信行为记录进行公开：（1）中标或者成交后，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2）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 18 | **项目属性** | 服务类 |
| 19 |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 采购标的：嵊州市“富乐嵊州·村村有戏”大展演活动服务项目 ，所属行业： 商务服务业  |
| 20 | **特别说明** | 声明函中所列行业与采购文件所明确的行业不一致但不改变划型结果情形的，不影响声明有效性，也不作为虚假资料情形认定。 |
| 21 | **解释** | 本采购文件的解释权属于浙江博毅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一 、总则**

1.说明

本文件适用于本次所有服务及相关货物的采购。

1.2相关名词说明：

本项目中采购人为嵊州市商旅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采购代理机构为浙江博毅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自愿参加本次项目应标的公司为磋商响应方，经评审产生并经批准的磋商响应方为成交人，签订合同后的成交人为供应商（合同中的乙方）。

2.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3.磋商费用

3.1无论竞争性磋商过程和结果如何，磋商响应方自行承担与磋商响应有关的全部费用。

**二、磋商采购文件**

4.磋商采购文件的组成

4.1磋商采购文件包括下列文件及附件

第一章 采购公告

第二章 磋商响应须知

第三章 磋商方法和程序

第四章 项目技术规范和服务要求

第五章 采购合同一般和特殊条款

第六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及其附件

4.2磋商响应方应认真审阅磋商采购文件中所有的内容，包括采购公告、磋商响应须知、磋商方法和程序、项目技术规范和服务要求、采购合同一般和特殊条款、磋商响应文件格式及其附件等。如果磋商响应方编制的磋商响应文件实质上不响应磋商采购文件的要求，其磋商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5.磋商采购文件的解释

5.1已获取磋商采购文件的潜在磋商响应方，若有问题需要澄清，应当在磋商响应截止时间前三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送达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对认为有必要回答的问题，将以书面解答形式通知所有磋商采购文件收受人。

5.2磋商采购文件获取截止时间之后获取磋商采购文件的潜在磋商响应方，如对磋商采购文件有异议应按第5.1条规定的时间提出，逾期提出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受理和答复。

5.3不论采购代理机构向磋商响应方发送的资料文件，还是磋商响应方提出的问题，均采用书面形式，任何口头提问及答复一律无效。

6.磋商采购文件的修改

6.1从采购文件售出至磋商截止日期前，采购代理机构可能会以补充通知的方式修改磋商采购文件。

6.2补充通知作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将以书面形式同时发给购得采购文件的供应商。

6.3若有必要，采购代理机构将酌情延长递交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日期。

7.磋商响应报价

7.1标的物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数量 |
| 1 | **嵊州市“富乐嵊州·村村有戏”大展演活动服务项目** | 20个 |

7.2有关费用处理

磋商响应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应包括履行合同规定的全部工作需支付的一切费用（搭台、交通等）、保险费、税金、招标代理服务费、利润等，是采购文件所确定的采购范围内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表现。本报价采取总价包干方式，磋商响应方应根据采购要求自行考虑相关因素并计算总价，否则由此而引起的一切费用均视为已包括在报价中。

7.3其它费用处理

磋商采购文件未列明，而磋商响应方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

7.4投标货币

磋商响应文件中的单价和总价全部采用人民币报价。如有投标货币不一致的情况，则一律按开标当日的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投标货币对人民币的卖出价的中间价转换为人民币计算价格得分。报价应是唯一的，采购机构有权利不接受有选择的报价。磋商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三、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8.磋商响应文件的语言

磋商响应文件及磋商响应方与采购有关的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中文。

9.磋商响应文件的形式和效力

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包括“电子加密磋商响应文件”和“备份磋商响应文件”，在磋商响应文件编制完成后同时生成）；

9.1“电子加密磋商响应文件”是指通过“乐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完成磋商响应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磋商响应文件。

9.2 “备份磋商响应文件”是指与“电子加密磋商响应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文件（备份标书），其他方式编制的备份磋商响应文件视为无效备份磋商响应文件。

9.3磋商响应文件的效力

（1）磋商响应文件的启用，按先后顺位分别为电子加密磋商响应文件、备份磋商响应文件。在下一顺位的磋商响应文件启用时，前一顺位的磋商响应文件自动失效。

（2）磋商响应文件未按时解密，**磋商响应方**提供了备份磋商响应文件的，以备份磋商响应文件作为依据，否则视为磋商响应文件撤回。磋商响应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磋商响应文件自动失效。

10.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

10.1磋商响应文件应由**：**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等内容组成。其中电子磋商响应文件中所须加盖公章部分均采用CA签章。

**10.2资格证明文件至少应包括以下内容：**

（1）营业执照扫描件；

（2）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格式附后】；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格式附后名称为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4）符合特定资格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

**10.3商务技术文件至少应包括以下内容：**

（1）评分索引表；

（2）磋商响应函【格式附后】；

（3）营业执照扫描件；

（4）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附后】（如供应商代表是法定代表人的供应商提供）；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附后】（如供应商代表是授权代理人的供应商提供，法定代表人和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可书面签字或盖章后扫描至电子加密响应文件中上传）；

（5）供应商基本情况表【格式附后】；

（6）商务技术偏离表【格式附后】；

（7）综合实力；

（8）实施方案；

（9）人员安排等；

（10）进度安排；

（11）宣传方案；

（12）应急预案；

（13）服务质量保障；

（14）验收方案；

（15）其他优惠措施等；

（16）磋商响应方认为需要提供的相关资料（评分内容有涉及的）。

**10.4报价文件至少应包括以下内容：**

（1）初次报价一览表；

（2）磋商分项报价明细表；

（3）最终报价（根据系统要求在线填写）；

（4）磋商响应方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文件或说明。

11.磋商有效期

11.1磋商响应文件合格投递后，在本须知前附表第13项规定的日期内有效。

11.2在原定磋商有效期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以书面形式通知磋商响应方延长磋商有效期。

12.磋商响应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磋商响应方应根据“乐采云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及本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

12.1“电子加密磋商响应文件”：在线上传递交、一份。

12.2“备份磋商响应文件”：密封包装后（EMS、顺丰邮寄形式）磋商响应截止时间前送达一份（邮寄地址：嵊州市鹿山街道东南路387-1号，求芳）。

**四、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3.**磋商响应文件的上传和递交**

13.1“电子加密磋商响应文件”的上传、递交：

a.磋商响应方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加密磋商响应文件”成功上传递交至“乐采云平台”，否则响应无效。

b.“电子加密磋商响应文件”成功上传递交后，磋商响应方可自行打印磋商响应文件接收回执。

13.2“备份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包装、递交：

a.磋商响应方在“乐采云平台”完成“电子加密磋商响应文件”的上传递交后，可以（以EMS、顺丰邮寄形式）在磋商截止时间前递交以介质（U盘）存储的 “备份磋商响应文件”（一份）（自愿提交，非强制性）；

b.“备份磋商响应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标注项目名称、单位名称并加盖公章。没有密封包装或者逾期邮寄送达至磋商地点的“备份磋商响应文件”将不予接收；

c.通过“乐采云平台”成功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磋商响应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磋商响应文件”自动失效。磋商响应截止时间前，磋商响应方仅递交了“备份磋商响应文件”而未将“电子加密磋商响应文件”成功上传至“乐采云平台”的，响应无效。

14.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

磋商响应方应当在磋商响应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磋商响应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磋商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磋商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磋商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磋商响应文件。磋商响应截止时间后送达的磋商响应文件，将被乐采云平台拒收。

15.无效磋商响应文件

实质上没有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磋商响应将被视为无效磋商响应。在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与磋商文件有重大偏离的磋商响应文件；

（2）标项以赠送方式磋商响应的；

（3）磋商最终报价超出预算的；

（4）最终报价明显高于其市场报价或低于成本价且不能合理说明原因并提供证明材料的；

（5） 电子磋商响应文件解密失败的，且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备份磋商响应文件的；

（6）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本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7）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

 五、合同签订及其他

16.合同的签订

成交供应商按约定的时间、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17.付款方式

 详见相关商务条款。

18.解释权

凡涉及本次磋商采购文件的解释权均属于浙江博毅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第三章 磋商方法和程序**

**一、组建磋商小组**

1.磋商小组成员由省财政厅采监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相关要求，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

2.竞争性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竞争性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2/3。采购人不得以评审专家身份参加本部门或本单位采购项目的评审。

**二、组织磋商程序**

1.磋商形式

1.1 采购组织机构将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乐采云平台”组织磋商、开启磋商响应文件，所有磋商响应方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

2. 磋商准备

2.1磋商的准备工作由采购组织机构负责落实；

2.2采购组织机构将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乐采云平台”组织磋商、开启磋商响应文件，所有磋商响应方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磋商响应方如不参加磋商大会的，视同认可磋商结果，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磋商过程和磋商结果提出异议，同时磋商响应方因未在线参加磋商而导致磋商响应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磋商响应方自己承担。

### 3. 磋商流程

（1）向各磋商响应方发出电子加密磋商响应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磋商响应方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磋商响应文件解密。磋商响应方在规定的时间内无法完成已递交的“电子加密磋商响应文件”解密的，如已按规定递交了备份磋商响应文件的，将由采购组织机构按“乐采云平台”操作规范将备份磋商响应文件上传至“乐采云平台”，上传成功后，“电子加密磋商响应文件”自动失效；

（2）磋商响应文件解密结束，通过邮件形式发送各磋商响应方组织签署《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3）由磋商小组审核磋商响应文件。按照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规定，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4）开启磋商流程，磋商小组组长将组员磋商内容汇总后以书面形式（通过“乐采云平台”在线询标（谈判））的形式要求磋商响应方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磋商响应方澄清、说明或补正。**

（5）商务技术评审结束后，代理机构开启报价文件，对有效磋商响应方开启第二轮报价（如最终报价没有说明各项报价的按第一次报价同比例调整），各磋商响应方需在规定的时限内报价。若在规定报价时限内，磋商响应方因CA锁等原因无法报价，磋商响应方可将线下材料递交给采购代理机构，由采购代理机构替磋商响应方录入报价金额。

（6）在系统上公布评审结果。

**特别说明：如遇“乐采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程序执行。**

**三、情况说明**

1.本项目原则上采用乐采云电子招投标开标及评审程序，但有下情形之一的，按以下情况处理：

（1）若磋商响应方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磋商响应方在规定的时间内无法完成已递交的“电子加密磋商响应文件”解密的，如已按规定递交了备份磋商响应文件的，浙江博毅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将开启所有磋商响应方递交的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磋商响应文件，上传至乐采云平台项目采购模块，以完成磋商，电子磋商响应文件自动失效。

（2）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组织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

**四、磋商原则**

1.磋商小组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磋商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磋商的正常进行；磋商小组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磋商响应方接触。

2.磋商小组专家因回避、临时缺席或健康原因等特殊情况不能继续参加磋商工作的，应按规定更换磋商专家,被更换的磋商专家之前所作出的磋商意见不再予以采纳，由更换后的磋商小组专家重新进行磋商。无法及时更换专家的，要立即停止磋商工作、封存磋商资料，并告知磋商响应方重新磋商的时间和地点。

3.磋商小组专家对有关磋商文件、磋商响应文件、样品、现场演示（如有）的说明、解释、要求、标准存在不同意见的，持不同意见的磋商专家及其意见或理由应予以完整记录，并在磋商过程中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表决执行。对磋商文件本身不明确或存在歧义、矛盾的内容，应作对磋商响应方而非采购人有利的解释。磋商专家拒绝在磋商报告中签字又不说明其不同意见或理由的，由现场监督员记录在案后，可视为同意磋商结果。

**五、磋商小组程序**

**1.组建磋商小组委员会**

磋商小组委员会由招标采购单位依法组建，负责评标活动。磋商小组委员会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科学合理、竞争择优的原则，推荐磋商小组组长。

**2.组织磋商程序**

招标方将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和程序组织评标，各评审专家及相关人员应参加评审活动并接受核验、签到，无关人员不得进入评审现场。

2.1按规定统一收缴、保存评标现场相关人员通讯工具。

2.2介绍评审现场的人员情况，宣布评审工作纪律，告知评审人员应当回避情形；组织推选磋商小组委员会组长。

2.3宣读提交磋商响应文件的磋商响应方名单，组织磋商小组委员会各位成员签订《政府采购评审人员廉洁自律承诺书》。

2.4采购人可以在评标前说明项目背景和采购需求，说明内容不得含有歧视性、倾向性意见，不得超出磋商文件所述范围。说明应当提交书面材料，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2.5根据需要简要介绍磋商文件（含补充文件）制定及质疑答复情况、按书面陈述项目基本情况及评审工作需注意事项等，让评审专家尽快知悉和了解所评审项目的采购需求、评审依据、评审标准、工作程序等；提醒磋商小组委员会对客观评审项目应统一评审依据和评审标准，对主观评审项目应确定大致的评审要求和评审尺度；对评审人员提出的有关磋商文件、磋商响应文件的问题进行必要的说明、解释或讨论。

2.6采购人代表或由采购人委托的磋商小组委员会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审查，并以磋商当日为准对磋商响应方“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记录情况进行核实，资格等不符合的，应组织相关磋商响应方代表进行陈述、澄清或申辩。

2.7磋商小组委员会组长组织评审人员独立评审。磋商小组委员会对拟认定为磋商响应文件无效，应组织相关磋商响应方代表进行陈述、澄清或申辩；招标方可协助磋商小组委员会组长对打分结果进行校对、核对并汇总统计；评审人员的评审、修改记录应保留原件，随项目其他资料一并存档。

2.8做好评审现场相关记录，协助磋商小组委员会组长做好评审报告起草、有关内容电脑文字录入等工作，并要求磋商小组委员会各成员签字确认。

2.9评审结束后，招标方应对磋商小组委员会各成员的专业水平、职业道德、遵纪守法等情况进行评价；同时按规定向评审专家发放评审费，并交还评审人员及其他现场相关人员的通讯工具。

**六、磋商响应文件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1.对于磋商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或通过“乐采云平台”在线询标）的形式要求磋商响应方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磋商响应方澄清、说明或补正。

2.磋商响应方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或通过“乐采云平台”在线答复）形式提交，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磋商响应方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磋商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七、错误修正**

磋商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磋商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一）磋商响应文件中报价明细表内容与磋商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明细表为准；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明细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五）若磋商响应方在报价文件上传的价格和报价一览表里填写的金额不一致时，以磋商响应方上传的报价文件为准，由采购代理机构经办人对磋商响应方报价进行修正。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经磋商响应方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磋商响应方不确认的，其响应无效。

**八、****磋商评审原则与方法**

8.1经磋商确定最终符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综合评分，总分为100分。合格投标人的评标得分为各项目汇总得分，中标候选资格按评标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商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并保留小数2位。

8.2分值的计算

技术分按照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独立评分结果汇总后的算术平均分计算，计算公式为：

商务资信、技术分=（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评分合计数/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数）

投标人评标综合得分=价格分+商务技术分

8.2.1评定标准：

1. 商务技术分（70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因素 | 评分标准 | 分值 |
| 1 | 同类业绩 | 1.投标人2020年1月1日以来参加文化惠民（越剧大戏）相关招投标并中标的，连续有三年中标且总场次在10场以上的得5分，连续有两年中标且总场次在5场以上的得3分，中标1年总场次3场以上的得2分，低于这个标准的不得分。须提供中标通知书或中标合同以及其他能够证明的有效资料。2.投标人2020年1月1日以来成功实施的同类（每场演出时间不得低于150分钟的），每年平均100场及以上的得10分，80场及以上的得8分，70场以上的得7分，50场及以上的得5分，30场及以上的得3分，20场及以上的得2分，20场以下的不得分。须提供做账发票复印件和演出合同。 | 15分 |
| 2 | 管理制度 | 根据投标人的员工管理制度、签订规范的员工用工服务协议、为员工缴纳社保等情况进行横向对比打分（0-3分）须提供证明材料并加盖所在剧团公章。 | 3分 |
| 3 | 人力资源 | 演职人员不少于40人，其中演员不少于25人，投标人须承诺演员为本剧团正式签约人员，不再外借其他剧团，半年内变动率不得超过30%，一年内不得超过50%，提供演出人员花名册和身份证复印件，根据以上情况综合打分（0-5分）。 | 5分 |
| 4 | 剧目清单 | 根据投标人储备的剧本戏数量，剧目在20个以上为优的得9-10分，15-20个为良的得5-8分，8-14个为一般的得1-4分，不提供的不得分。投标人须提供本剧团相应剧目清单及相应的演职人员名单（如提供对应剧目数量的彩页说明书或宣传册的酌情加分（0-5分）。 | 15分 |
| 5 | 演职人员相关资质 | 投标人投入演出的演职人员相关资质及等级情况（履历表、证书等）进行横向对比打分（0-8分）须提供证明材料和演出合同。 | 8分 |
| 6 | 演出设备 | 投标人拥有必要的演出设备（包括灯光、音响、字幕机等，提供不少于90m2的舞台）设备为自有或租赁情况进行综合打分（0-10分）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购买发票复印件或照片等其他有效证明材料。（租赁减半计分） | 10分 |
| 7 | 安全措施 | 根据投标人的演出安全保证措施及意外保险购买情况综合打分(0-8分）须提供制度方案及保险合同。 | 8分 |
| 8 | 组织配合 | 根据投标人配合省、市、区各级部门组织的文化演出活动情况综合打分(0-3分）须提供演出照片。 | 3分 |
| 9 | 媒体宣传 | 根据投标人自2020年1月1日以来演出活动在各类媒体进行宣传报道的情况进行综合打分（0-3分）须提供相应照片。 | 3分 |

（二）价格分（30分，小数点后保留两位）

（1）报价的合理性：分析总报价及各个分项报价是否合理，报价范围是否完整，有否重大错漏项，磋商小组成员认为投标报价出现异常时，有权要求磋商响应方在磋商期间对投标报价的详细组成等事项作出解释和澄清，并确认其投标报价是否有效。

（2）报价分计算方法：根据各磋商响应方的有效投标报价，以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有效投标价格的最低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磋商响应方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30%)×100

**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保证。磋商小组将推荐综合评分最高的磋商响应方为成交候选人。**

8.3 在磋商期间，磋商响应方不得向磋商小组成员询问磋商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磋商结果的活动，否则将废除其磋商资格，并处以项目预算金额2%的罚款（**同步上报上级监管部门，列入不良行为名单，并给予通报**），考虑与下一次序成交候选人进行磋商或另行组织采购。

8.4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与磋商响应方私下交换意见，在竞争性磋商工作结束后，凡与磋商情况有接触的人不得将磋商情况扩散出磋商小组成员之外。

8.5 采购方不向落标方解释落标原因，不退还磋商响应文件。

8.6磋商响应方排序及推荐成交候选人

磋商小组根据以下规定确定磋商响应方排名并推荐成交候选人。

8.6.1磋商小组根据各磋商响应方的综合得分（商务技术分与报价得分之和）从高到低依次进行排名排序。特殊情形按以下原则处理：

（1）综合得分相同的，按磋商响应价格由低到高顺序排列；

（2）综合得分和磋商响应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并形成评审意见；

（3）综合得分、磋商响应报价和技术资信得分均相同的由磋商小组全体成员记名投票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排名。

8.6.2根据最终得分排序，通过书面磋商报告的形式，向采购人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成交候选供应商。

8.7磋商小组拟制磋商报告。

**九、成交通知**

9.1磋商结束，公告期满后，由浙江博毅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发出《成交通知书》。

9.2成交通知书发出后，若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条件签订后，成交通知书亦成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9.3如成交供应商拒绝承担成交的项目任务，或提出新的条件而采购人不能接受，致使合同无法签订，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有关规定取消其成交资格，并处以项目预算金额2%的罚款（**同步上报上级监管部门，列入不良行为名单，并给予通报**），考虑与下一次序中标候选人进行磋商或另行组织采购。

**第四章 项目技术规范和服务要求**

**一、概述**

1.嵊州素有“东南山水越为最，越地风光剡领先”的美誉，以“百年越剧诞生地、千年剡溪唐诗路、万年文化小黄山”闻名于世。为打造美好乡村，丰富乡村人民的业余生活，现组织一批嵊州市民营剧团赴相关行政村进行一场越剧大戏惠民演出。每场越剧大戏演职人员不少于25人，剧目须有完整故事情节，时长120分钟及以上；剧目种类可为越剧经典剧目、新创剧目等，展演剧目须符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内容积极向上，弘扬主旋律，传播时代正能量。为达至项目目标，现拟公开招标的方式确定20家演出服务单位，为本项目提供专业优质的服务。

2.磋商响应方需按采购人要求完成本项目的相关任务。

**3.本项目只允许每个供应商中一个标段。**

**二、招标分标段方案**

180场分20个标段进行招标：

01-05标段，各演出12场，总计60场。

06-10标段，各演出10场，总计50场。

11-20标段，各演出07场，总计70场。

**具体分配方案如下：**

**招标1标段**

|  |  |  |
| --- | --- | --- |
| 三界镇八郑村 | 浦口街道花园村 | 剡湖街道大璋村 |
| 三江街道缸山村 | 鹿山街道白沙地村 | 甘霖镇上路西村 |
| 崇仁镇杏花村 | 长乐镇曹溪村 | 黄泽镇甲青村 |
| 石璜镇寺新村 | 谷来镇金石村 | 仙岩镇岩头村 |

**招标2标段**

|  |  |  |
| --- | --- | --- |
| 三界镇上三村 | 浦口街道新浦村 | 剡湖街道碑山村 |
| 三江街道圳塍村 | 鹿山街道小砩村 | 甘霖镇罗湖村 |
| 崇仁镇逵溪湾村 | 长乐镇长乐五四村 | 黄泽镇明山村 |
| 石璜镇石璜村 | 谷来镇马溪村 | 仙岩镇西鲍村 |

**招标3标段**

|  |  |  |
| --- | --- | --- |
| 三界镇西杜村 | 浦口街道江桥村 | 剡湖街道里坂村 |
| 鹿山街道江燕村 | 甘霖镇楼庄村 | 崇仁镇广明塘村 |
| 长乐镇南山湖村 | 黄泽镇家园村 | 石璜镇雅宅村 |
| 谷来镇护国岭村 | 仙岩镇天竺村 | 金庭镇济渡村 |

**招标4标段**

|  |  |  |
| --- | --- | --- |
| 三界镇前岩新村 | 浦口街道三塘村 | 鹿山街道新联村 |
| 甘霖镇沙地村 | 崇仁镇温泉湖村 | 长乐镇镇西村 |
| 黄泽镇顺富村 | 石璜镇白竹村 | 谷来镇谷来一村 |
| 仙岩镇仁村 | 金庭镇灵鹅村 | 下王镇泉岗村 |

**招标5标段**

|  |  |  |
| --- | --- | --- |
| 三界镇嶀浦村 | 浦口街道丰乐村 | 鹿山街道新市村 |
| 甘霖镇大王庙村 | 崇仁镇应桂岩村 | 长乐镇小昆村 |
| 黄泽镇七一村 | 石璜镇夏相村 | 谷来镇谷来二村 |
| 仙岩镇剡溪村 | 金庭镇晋溪村 | 下王镇清溪村 |

（综上1-5标段，各演出12场，总计60场）

**招标6标段**

|  |  |  |
| --- | --- | --- |
| 三界镇灵运村 | 浦口街道故江新村 | 鹿山街道江夏村 |
| 甘霖镇孔村村 | 崇仁镇五龙潭村 | 长乐镇西白村 |
| 黄泽镇青石桥村 | 石璜镇楼家村 | 谷来镇谷来三村 |
| 仙岩镇俞水村 |  |  |

**招标7标段**

|  |  |  |
| --- | --- | --- |
| 三界镇灵芝村 | 浦口街道大江村 | 鹿山街道碧溪村 |
| 甘霖镇上叶村 | 崇仁镇张村 | 长乐镇大昆村 |
| 黄泽镇前良村 | 石璜镇三溪村 | 谷来镇联谊村 |
| 仙岩镇桥石头村 |  |  |

**招标8标段**

|  |  |  |
| --- | --- | --- |
| 三界镇沈湖村 | 浦口街道四明村 | 甘霖镇梅家村 |
| 崇仁镇富竹村 | 长乐镇坎流村 | 黄泽镇光明村 |
| 石璜镇通源村 | 谷来镇榆树村 | 金庭镇高龙村 |
| 下王镇大青山村 |  |  |

**招标9标段**

|  |  |  |
| --- | --- | --- |
| 三界镇杜联村 | 浦口街道屠家埠村 | 甘霖镇甘霖村 |
| 崇仁镇托潭坑村 | 长乐镇太白村 | 石璜镇松明培村 |
| 谷来镇竹溪村 | 金庭镇小柏村 | 下王镇梅坑村 |
| 贵门乡上坞山村 |  |  |

**招标10标段**

|  |  |  |
| --- | --- | --- |
| 三界镇大龚村 | 甘霖镇雅沈村 | 甘霖镇尹家村 |
| 崇仁镇永富村 | 长乐镇水竹村 | 石璜镇西白山村 |
| 谷来镇舜源村 | 金庭镇东风村 | 下王镇石溪村 |
| 贵门乡丰潭村 |  |  |

**（综上6-10标段，各演出10场，总计50场）**

**招标11标段**

|  |  |  |
| --- | --- | --- |
| 三界镇友谊村 | 甘霖镇蛟镇村 | 甘霖镇锦秀村 |
| 崇仁镇富四村 | 长乐镇东园村 | 石璜镇白雁坑村 |
| 谷来镇盛家坞村 |  |  |

**招标12标段**

|  |  |  |
| --- | --- | --- |
| 三界镇福源村 | 甘霖镇苍岩村 | 甘霖镇毫岭村 |
| 崇仁镇富西新村 | 长乐镇鹿苑村 | 石璜镇雅璜村 |
| 金庭镇东林村 |  |  |

**招标13标段**

|  |  |  |
| --- | --- | --- |
| 甘霖镇长安村 | 甘霖镇石道地村 | 崇仁镇支滨村 |
| 长乐镇留公田村 | 石璜镇戴溪村 | 金庭镇东坑村 |
| 下王镇小溪村 |  |  |

**招标14标段**

|  |  |  |
| --- | --- | --- |
| 甘霖镇凤凰窠村 | 甘霖镇剡北村 | 崇仁镇溪滩村 |
| 崇仁镇竹西新村 | 长乐镇郯城村 | 金庭镇金兰村 |
| 贵门乡楼村村 |  |  |

**招标15标段**

|  |  |  |
| --- | --- | --- |
| 甘霖镇甲秀坂村 | 甘霖镇查村村 | 甘霖镇东王村 |
| 崇仁镇崇仁七八村 | 崇仁镇崇仁四五村 | 长乐镇太平村 |
| 贵门乡周西村 |  |  |

**招标16标段**

|  |  |  |
| --- | --- | --- |
| 甘霖镇东王村 | 甘霖镇洋桥村 | 甘霖镇柳岸村 |
| 崇仁镇岭头山村 | 崇仁镇崇仁九十村 | 长乐镇石砩村 |
| 长乐镇岭丰村 |  |  |

**招标17标段**

|  |  |  |
| --- | --- | --- |
| 甘霖镇小黄山村 | 甘霖镇东王村 | 甘霖镇施家岙村 |
| 崇仁镇福安村 | 长乐镇山贝村 | 贵门乡璞玉村 |
| 贵门乡奖山村 |  |  |

**招标18标段**

|  |  |  |
| --- | --- | --- |
| 甘霖镇上高村 | 甘霖镇黄箭坂村 | 甘霖镇东王村 |
| 崇仁镇前村 | 长乐镇长乐一村 | 贵门乡叶村 |
| 贵门乡雅安村 |  |  |

**招标19标段**

|  |  |  |
| --- | --- | --- |
| 甘霖镇东王村 | 甘霖镇施家岙村 | 甘霖镇黄箭坂村 |
| 甘霖镇殿前村 | 崇仁镇范村 | 长乐镇长乐六村 |
| 贵门乡汉溪村 |  |  |

**招标20标段**

|  |  |  |
| --- | --- | --- |
| 甘霖镇东王村 | 甘霖镇东溪村 | 甘霖镇白泥墩村 |
| 崇仁镇马仁村 | 崇仁镇湖荫村 | 长乐镇福全村 |
| 贵门乡八宿屋村 |  |  |

**三、商务条款**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要求** |
| 1 | 服务期 | 2024年2月5日至2024年4月30日。 |
| 2 | 付款方式 | 服务期结束且经审定合格后，采购人收到供应商提供的合法正式发票后15天内，向供应商一次性支付完成。 |
| 3 | 报价说明 | 本项目最终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包括完成本项目所涉及的一切费用。 |

**第五章 采购合同的一般和特殊条款**

（本合同为合同主要商务条款，最终稿由双方协商后确定）

**甲 方：**嵊州市商旅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乙 方：**

甲、乙双方根据浙江博毅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项目名称：嵊州市“富乐嵊州·村村有戏”大展演活动服务项目）的竞争性磋商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服务内容**

按磋商文件第四章要求及磋商响应文件承诺内容。

**二、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元整（小写￥\_\_\_\_\_\_\_元）。

**三、技术资料**

乙方应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有关技术资料。

**四、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提供服务过程中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五、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设履约保证金。

**六、转包或分包**

1.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2.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全部或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3.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由乙方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及一切经济损失。

**七、合同履行时间、履行方式及履行地点**

1. 履行时间：2024年2月3日至2024年4月30日

2. 履行方式：现场履行

3. 履行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八、款项支付**

服务期结束且经审定合格后，采购人收到供应商提供的合法正式发票后15天内，向供应商一次性支付完成。

**九、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质量保证及后续服务**

1.乙方应按磋商文件规定向甲方提供服务。

2.乙方提供的服务成果在服务质量保证期内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提供后续服务。

对达不到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⑴重做：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⑵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合议定价。

⑶解除合同。

3．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 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

4．在服务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十一、验收**

乙方提供服务或移交完成的成果后，甲方三日内未提出异议的，视为已验收。验收后，在服务质量保证期内发现乙方提供的服务及成果存在问题的，按本合同第十一条的约定执行。

**十二、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服务的，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千分之五作为违约金。

2.甲方无故逾期办理款项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3.乙方未能如期提供服务的，每日向甲方支付合同款项的万分之五作为违约金。乙方超过约定日期15个工作日仍不能提供服务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未能如期提供服务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2%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十三、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四、诉讼**

如双方在履行合同时发生纠纷，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五、合同的生效**

1.本合同经甲方、乙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双方公章后生效。

2.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

3.相关采购文件、投标文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  |
| --- | --- |
| 甲方（盖章）：  | 乙方（盖章）： |
| 法定代表人或受委托人（签字） ：  | 法定代表人或受委托人（签字） ：  |
| 地址： | 地址： |
| 电话： | 电话： |
|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
| 帐号： | 帐号： |
| 帐号： | 合同签订地点：  |
| 时间：  |

**第六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及其附件**

**一、磋商响应方提交磋商响应文件须知：**

1.磋商响应方应严格按照以下顺序填写和提交（关联）下述规定的全部格式文件以及其他有关资料，混乱的编排导致磋商响应文件被误读或磋商小组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磋商响应方的风险。

2.所附表格中要求回答的全部问题和/或信息都必须正面回答。

3.本声明书的签字人应保证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是真实的和准确的。

4.磋商小组将应用磋商响应方提交的资料根据自己的判断和考虑决定磋商响应方履行合同的合格性及能力。

磋商响应文件封面

 正本

 (项目名称)项目（标段 ）

磋商项目编号：ZJBY-20240123QF

（资格证明/商务技术/报价文件）

磋

商

 响

 应

 文

 件

磋商响应方名称：（加盖单位公章）

磋商响应方地址：

年 月 日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1）营业执照扫描件；

（2）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格式附后】；

**附件1**

**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嵊州市商旅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浙江博毅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参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政府采购活动，郑重承诺：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具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不存在以下情况：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

2.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磋商响应方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商务技术文件目录**

（1）评分索引表；

（2）磋商响应函【格式附后】；

（3）营业执照扫描件；

（4）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附后】（如供应商代表是法定代表人的供应商提供）；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附后】（如供应商代表是授权代理人的供应商提供，法定代表人和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可书面签字或盖章后扫描至电子加密响应文件中上传）；

（5）供应商基本情况表【格式附后】；

（6）商务技术偏离表【格式附后】；

（7）综合实力；

（8）实施方案；

（9）人员安排等；

（10）进度安排；

（11）宣传方案；

（12）应急预案；

（13）服务质量保障；

（14）验收方案；

（15）其他优惠措施等；

（16）磋商响应方认为需要提供的相关资料（评分内容有涉及的）

**注：以上目录是编制磋商响应文件商务技术文件部分的基本格式要求，各磋商响应方可根据自身情况进一步细化（关联）。**

**附件3**

**评分因素索引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内容** | **评分标准** | **分值** | **评分对应页码**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 6 |  |  |  |  |
| 7 |  |  |  |  |
| 8 |  |  |  |  |
| 9 |  |  |  |  |

**注：评审内容、评分标准、分值对应“评审标准”内容。**

**附件4**

**磋商响应函**

**嵊州市商旅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博毅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磋商响应方全称)授权 (全权代表姓名) (职务、职称)为全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 ）采购招商(项目编号： )采购的有关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应标。为此：

1.我方同意在磋商响应方编制和提交磋商响应文件须知规定的磋商日期起遵守本磋商响应文件中的承诺且在磋商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遵守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具有良好的信誉和商业道德；
3. 具有履行合同的能力和良好的履行合同记录；
4. 良好的资金、财务状况；
5. 没有发生重大经济纠纷和走私犯罪记录；

3.提供编制和提交磋商响应文件须知规定的全部磋商响应文件。具体内容为：

1. 资格证明文件；
2. 磋商响应商务技术文件；
3. 报价文件；
4. 编制和提交磋商响应文件须知要求磋商响应方提交的全部文件。

4.按磋商采购文件要求提供服务的磋商报价详见初次报价一览表。

5.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6.保证遵守磋商采购文件中的其他有关规定。如果我单位成交，我方将按照《成

交通知书》要求与贵方签订合同，严格履行合同义务。

7.如果在磋商后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撤回磋商，我方同意贵方上报上级监管部门，列入不良行为名单，并给予通报。8.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该项磋商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9.我方已详细审阅和理解全部磋商采购文件，包括磋商采购文件修改书（如有的话）、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确认无误。

法人代表或机构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

公 司 盖 章：

联系人： 联 系 电 话：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传真号码：

日期：2024年 月 日

**注：未按照本磋商响应函要求填报的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磋商，从而可能导致该磋商被拒绝。**

**附件5-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职 务：

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附件5-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

 我 （姓名）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贵处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响应文件签署、参加磋商会议、签约（如我方成交）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签名的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被授权人签字： 职务：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手机：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2024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及授权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

**附件6**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 法定代表人 |  | 营业执照 | 编号：经营范围：发证机关：成立时间： |
| 现有职工人数 |  | 注册时间 |  | 注册资金 | 万元 |
| 地 址 |  |
| 所获资质或认证 | 证书或证件名称及等级 | 颁发部门 | 颁发时间 | 有效期 |
|  |  |  |  |
|  |  |  |  |
| 所获荣誉 | 荣誉名称 | 颁发部门 | 颁发时间 | 有效期 |
|  |  |  |  |
|  |  |  |  |
| 主要人员联系方式 | 法定代表人：本项目负责人：本项目授权代理人： |
| 其他 |  |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7：**

**2024年嵊州市“富乐嵊州·村村有戏”**

**大展演报名表**

|  |  |  |  |
| --- | --- | --- | --- |
| 剧团名称 |  | 成立时间 |  |
| 负责人姓名 |  | 联系方式 |  |
| 身份证号 |  |
| 主演1姓名 |  | 联系方式 |  |
| 身份证号 |  |
| 主演2姓名 |  | 联系方式 |  |
| 身份证号 |  |
| 主演3姓名 |  | 联系方式 |  |
| 身份证号 |  |
| 主演4姓名 |  | 联系方式 |  |
| 身份证号 |  |
| 演出资质 |  |
| 剧团经历 | （演出、得奖、人员组成等，字数不超过400字） |

**附件8：**

**商务技术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文件章节及具体内容 | 磋商响应文件章节及具体内容 | 偏离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2024年 月 日

**报价文件目录**

（1）初次报价一览表；

（2）磋商分项报价明细表；

（3）最终报价（根据系统要求在线填写）；

（4）磋商响应方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文件或说明。

**附件8**

**初次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内容 |
| 1 | 响应总价 | 大写： 元整（￥： ） |
| 备注 | 上述报价是本项目磋商文件确定的磋商需求范围内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表现。完成本项目磋商范围内全部工作内容所需价款、企业应缴纳的税费及合理利润、合同包含的风险等所有磋商文件提及或磋商文件未提及的全部开支均已计入响应总价。 |

注：以上响应总价应与“报价明细表”中的“投标总价”相一致。

供应商名称（盖章） ：

日期：2024年 月 日

**附件9**

**磋商分项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报价内容/项目 | 数量/单位 | 单价（元） | 合计（元）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总价 |  元 |

填写说明：

1.本表投标总价应与“初次报价一览表”中响应总价一致。

3.如本表不适用，报价明细表格式由供应商自拟。

供应商名称 （盖章） ：

日期： 年 月 日

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浙江省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组织管理办法》的通知（浙财采监【2015】13号）文件要求，由各投标供应商在投标文件解密后半小时内如实填写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并以扫描件形式发送至641589397@qq.com邮箱，如未如实填写，将有可能影响你的投标文件评审（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格式见附表）。

**附表：**

**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浙江博毅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人 经由 （单位）负责人 （姓名）合法授权参加 （项目编号：ZJBY-20240123QF）政府采购活动，经与本单位法人代表（负责人）联系确认，现就有关公平竞争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一、本单位与采购人之间

 □不存在利害关系;

 □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

 A.投资关系 B.行政隶属关系 C.业务指导关系

 D.其他可能影响采购公正的利害关系（如有，请如实说明） 。

二、现已清楚知道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其他所有供应商名称，本单位

 □与其他所有供应商之间均不存在利害关系

 □与 （供应商名称）之间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

 A.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同一人

 B.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夫妻关系

 C.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直系血亲关系

 D.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

 E.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近姻亲关系

 F.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股份控制或实际控制关系

 G.存在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

 H.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同一生产制造商关系、管理关系、重要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50%以上）或重要财务往来关系（如融资）等其他实质性控制关系

 I.其他利害关系情况 。

三、现已清楚知道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现场纪律。

四、我发现 供应商之间存在或可能存在上述第二条第 项利害关系。

 （供应商代表签名）： 2024年 月 日